

美國印太戰略下的國際能源合作趨勢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一、美國印太戰略及其能源關注重點

(一)前川普政府

美國前總統川普 2017 年 11 月於 APEC 峰會表示美國將採取印太戰略追求印太地區之自由與開放後，積極重啟與日本、澳洲、印度等戰略四國 (Quad) 之「四方會談」。12 月發布「美國國家安全戰略」(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中，首次將亞太區域擴大為印太區域，範圍涵蓋印度西岸至美國西岸，並將印太區域置於區域政策討論之首，追求自由與開放目標。強調與盟友們應致力於回應威脅與維護相互利益，並提出要強化美國與日本、澳洲及印度等四國合作。在經濟上，鼓勵區域合作以維護自由開放的航道、透明的基建融資規範、通暢的商業與和平爭端解決，並且強調將與盟友加強高品質基建合作。2018 年 2 月美國、澳洲簽署太平洋地區聯合基礎建設投資備忘錄，至 7 月擴充加入日本為印太基礎建設投資三方夥伴關係 (Trilateral Partnership for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in the Indo-Pacific)。此後四國理念漸趨一致，美國亦分別與此三國建立新的能源策略夥伴關係以實踐印太戰略，並欲藉由能源合作拓展在該區內的影響力。其中與日本、澳洲強調合力協助該區內國家能源開發計畫，推動能源基礎建設、推廣低碳排放計畫及發展全球天然氣市場。

(二)拜登政府

美國白宮於 2022 年 2 月發布最新版「美國印太戰略」(Indo-Pacific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延續過往川普政府路線，以作為拜登政府未來推動印太事務之準則。美國除欲恢復在印太地區領導地位外，亦將強化與此區內外的盟友、合作夥伴和機構合作，以追求實現一個自由與開放的、連結的、繁榮的、安全的及韌性的印太地區之願景。

美方指出將提出「印太經濟架構」(Indo-Pacific Economic Framework, IPEF)，其中包含「共同投資去碳化和潔淨能源」。此外，亦將與 G7 透過「重建美好世界」版(Build Back Better World)，縮小該印太地區基礎設施落差。

其後，美拜登自 5 月 20 日啟動上任之後首次的亞洲訪問行程，於 5 月 23 日於東京正式宣告與澳洲、汶萊、印度、印尼、日本、南韓、泰國、馬來西亞、紐西蘭、菲律賓、新加坡與越南等 13 國，成立「印太經濟架構」，26 日增加斐濟，將聚焦四大支柱進行討論與合作：(1)貿易；(2)供應鏈；(3)潔淨能源、去碳化和基礎建設；(4)稅與反貪污。其中與能源議題密切相關者為第 3 項，強調將加速潔淨能源技術的發展與布建，以達經濟體去碳化之目標並建立對氣候影響之韌性。7 月 13 日至 14 日 14 個成員國派代表出席在新加坡召開首次高級官員和四大支柱專家會議。

9 月 8 日至 9 日於美國華盛頓辦理首次部長級會議，由美國貿易代表戴琪 (Katherine Tai) 和商務部長雷蒙多 (Gina M. Raimondo) 共同主持宣布談判目標，會後發表聯合共同聲明。在第三支柱-潔淨經濟 (Clean Energy) 方面，各方宣示體認到巨大的能源和基礎設施需求，並將根據《巴黎協定》目標努力，加速推動溫室氣體調適與減量、增強能源安全、氣候韌性與適應，並提供人民永續生活與優質工作。將持續推進潔淨能源和氣候友善之技術的研發、商業化、可得性、可及性和部署方面的合作；以及政策框架、能力建設、技術援助、創新融資方法、公私夥伴關係、平台和網絡，以推動優質、永續計畫和解決方案。

二、美國近期多雙邊能源合作趨勢

(一)多邊合作

美國主要藉由既有多邊對話機制強化印太能源合作交流，如四方會談(Quad)、七大工業國組織(G7)及主要經濟體能源及氣候論壇(Major Economies Forum on Energy and Climate, MEF)等。且為推動印太戰略並與中國以「一帶一路」方式進行經濟整合或投資計畫進行抗衡，拜登政府於2022年5月23日正式宣告成立「印太經濟架構」(Indo-Pacific Economic Framework, IPEF)。近期重要合作含：

1. 四方會談(Quad)：強調應對氣候變遷挑戰為四國及印太地區的共同優先議題，聚焦關鍵技術、優質的基礎設施(quality infrastructure)投資重要性。2022年7月13日首次於澳洲召開自戰略四國成立18年以來首次的能源部長級會議，以加強四國的能源安全並加速邁向潔淨能源轉型。四國部長討論了潔淨能源創新和部署工作計畫的進展，包括潔淨能源供應鏈、合作以盡量減少天然氣部門的甲烷排放、開發潔淨氫和燃料氫等。此外，亦共同承諾將加速開發和部署推動潔淨能源轉型所必需的零排放技術。2023年5月20日領袖共同宣言重申共同願景，將致力於對氣候變化採取重大行動，亦發布印太地區潔淨能源供應鏈原則聲明，並將支持該區獲得優質、永續和具有氣候適應能力的基礎設施投資、成立四方基礎設施研究金計畫等。
2. 印太經濟架構(IPEF)：2022年9月8日至9日於美國華盛頓辦理首次部長級會議，會後發表聯合共同聲明。在第三支柱-潔淨經濟(Clean Energy)方面，各方宣示體認到巨大的能源和基礎設施需求。未來將聚焦(1)能源安全和轉型；(2)優先部門的溫室氣體減量；(3)永續土地、水和海洋解決方案；(4)去除溫室氣體之創新技術；(5)促進潔淨經濟轉型的激勵措施等面向，並在公正轉型之脈絡下實現印太地區淨零經濟體目標。

3. 七大工業國組織(G7)：2023 年 4 月 17 日，美國、加拿大、法國、日本和英國確定了核燃料合作的潛在領域，以增加核燃料供應鏈的深度和彈性，同時支持更廣泛的地緣戰略目標，即進一步減少核燃料供應鏈對俄羅斯的長期依賴，並增加商業自由市場替代品的可用性向第三國供應民用核技術。2023 年 5 月廣島峰會，美國亦與各國領袖共同宣示將透過合作推動潔淨能源經濟體轉型、加速能源部門脫碳和再生能源部署，並將致力於全面應對能源安全、氣候危機和地緣政治風險。
4. 主要經濟體能源及氣候論壇(MEF)：2022 年 4 月 20 日拜登召開第四次 MEF 強調美國採取新的步驟減排，並支持開發中國家採取更積極氣候行動，承諾：(1)向綠色氣候基金(Green Climate Fund)提供 10 億美元。(2)將要求國會同意五年內提供額外資金 5 億美元予亞馬遜基金(Amazon Fund)，以利於 2030 年前終結森林砍伐。並根據 IEA 報告(Credible pathways to 1.5 °C-Four pillars for action in the 2020s)。

(二)雙邊合作

美國主要藉由建立雙邊能源夥伴關係、簽署雙邊能源合作備忘錄，及定期官方會議等合作機制維持雙邊能源合作。近期重要合作說明如下：

1. 雙邊能源夥伴關係：透過能源夥伴關係建立，定期舉行工作會議交流及其他合作行動。近期建立之夥伴關係包括：美日策略能源夥伴關係(2017)、美澳印太能源戰略夥伴關係(2018)、美加夥伴關係藍圖更新(2021)、美法雙邊潔淨能源夥伴關係(2021)、美德氣候與能源夥伴關係(2022)、美印(度)潔淨能源夥伴關係(2022)、美日雄心、減碳及潔淨能源夥伴關係(2021)。
2. 重點雙邊官方會議：美國藉由建立與維持定期官方會議進行能源議題交流，其中與印太地區國家會議包括：美澳能源安全對

話、美智(利)高階雙邊政治諮商機制、美日能源安全對話、美韓能源政策部長級對話、美馬能源轉型圓桌論壇、美泰能源政策對話、美越能源安全對話。

3. 合作聚焦領域及議題：(1)針對印太重點合作國家，如：澳洲、日本等，能源合作趨勢包括：區域能源安全、高效低排放的燃煤技術、天然氣全球市場、協助開發中國家發展能源基礎建設之合作、潔淨氫和氨政策、地熱發電、長期儲能、數位電網及潔淨能源轉型政策等。(2)針對新興發展國家，如：泰國及越南等，亦擴大合作交流領域，以市場導向發展潔淨能源與能源轉型等投資合作。